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2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5年第四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自主行权情况：2025年第四季度，公司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通过自主行权方式行权并完成登记股份数量为28,356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激励对象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股份数量为2,412,752股，占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可行权期总量的98.1866%。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4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关于核查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4月23日至2024年5月3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子公司公告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5月15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日，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公司《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4年6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4年7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1,202.41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4年7月9日完成相关登记手续。公司董事会在取得相关证明文件后，于2024年7月12日披露了《景旺电子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6.2024年7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工作，并于2024年7月13日披露了《景旺电子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7.2025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决定以2025年3月28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93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82.77万份，行权价格为15.32元/份；向符合条件的125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69.84万股，授予价格为9.39元/股。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5年5月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期权授予登记工作，并于2025年5月10日披露了《景旺电子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9.2025年5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212.98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5年5月8日完成相关登记手续。公司董事会在取得相关证明文件后，于2025年5月10日披露了《景旺电子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10.2025年7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情况

职务	可行权数量（份）	2025年第四季度行权数量（份）	累计行权数量（份）	累计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总量的比例
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441人）	2,457,312	28,356	2,412,752	98.1866%
合计	2,457,312	28,356	2,412,752	98.1866%

注：由于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所得股票需在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以上行权数据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数据。

（二）本次自主行权股票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三）本次自主行权人数

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441人，2025年第四季度共有7人参与行权，累计共有435人参与行权。

三、本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2025年第四季度，激励对象通过自主行权的方式，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股份数量为28,356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激励对象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股份数量为2,412,752股。行权后新增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三）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2025年9月30日）	本次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后（2025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061,640	-	9,061,64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75,722,497	28,356	975,750,853
总股本	984,784,137	28,356	984,812,493

注：2025年9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的股本数据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

四、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股本变动前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被动触及信息披露标准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数量（股）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深圳市景鸿永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80,075,322	28.4403	280,075,322	28.4395
智创投资有限公司	279,874,108	28.4198	279,874,108	28.4190
刘绍柏	478,805	0.0486	478,805	0.0486
黄小芬	417,940	0.0424	417,940	0.0424
卓军	-	-	-	-
刘羽	-	-	-	-
深圳市奕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
上述一致行动人合计	560,846,175	56.9512	560,846,175	56.9495

注1：本次权益变动后的持股比例以公司2025年9月30日总股本984,784,137股计算。

注2：本次权益变动后的持股比例以公司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984,812,493股计算。

注3：本表格中如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存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3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子公司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景旺"）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营运资金需求，使用不超过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景旺电子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二、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2025年6月13日，珠海景旺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5年8月7日，珠海景旺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5年10月28日，珠海景旺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5年11月27日，珠海景旺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6年1月5日，珠海景旺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本次实际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12个月，公司及时地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3608 证券简称：天创时尚 公告编号：临2026-003

债券代码：113589 债券简称：天创转债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季度转股情况："天创转债"自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累计转股金额为13,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056股，全部使用新增股份作为转股来源。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共有638,000元"天创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51,623股（其中2,026股为库存股，其余均为新增股份），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即2021年1月3日总股本428,895,467股）的0.012036%。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66,587,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11.0978%。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26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公开发行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60,000万元。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2020年6月24日至2026年6月23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天创转债"转股期限为2021年1月4日至2026年6月23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2.64元/股，因公司2020年半年度及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引起转股价格调整，最新转股价格为12.29元/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天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天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因触发回售条款，"天创转债"于2024年8月12日至2024年8月16日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申报期内，有效申报数量为5,327,750张，面值532,775,000元。根据回售的有效申报数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注销"天创转债"532,775,000元，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天创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4）。

因触发附加回售条款，"天创转债"于2024年12月17日至2024年12月23日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申报期内，有效申报数量为0张，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天创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76）。

因触发回售条款，"天创转债"于2025年8月12日至2025年8月18日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申报期内，有效申报数量为0张，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天创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天创转债"转股期起止日为2021年1月4日至2026年6月23日。

"天创转债"自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累计转股金额为13,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056股，全部使用新增股份作为转股来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共有638,000元"天创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51,623股（其中2,026股为库存股，其余均为新增股份），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即2021年1月3日总股本428,895,467股）的0.01203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66,587,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11.0978%。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总股本（2025年9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新增股本	变动后总股本（2025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9,716,014	1,056	419,717,070
总股本	419,716,014	1,056	419,717,070

四、其他

联系部门：天创时尚董秘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39301538

联系邮箱：topir@topscore.com.cn

特此公告。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0132 证券简称：重庆啤酒 公告编号：临2026-002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暨收到调解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重庆嘉威啤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威"）在二审阶段达成调解，诉讼程序以调解结案。

2.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上市公司为上诉人，原审本诉被告，原审反诉原告。

3. 涉案的金额：本诉原告嘉威诉本诉被告合同纠纷，一审判决判令上市公司在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嘉威支付353,063,502.24元，驳回嘉威其他诉讼请求及公司反诉请求。上市公司上诉请求为，撤销一审判决，改判或发回重审；其中改判请求为：驳回嘉威的全部诉讼请求，支持上市公司的反诉请求。

4.《调解协议》主要内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向嘉威一次性支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前的全部量价差结算款人民币1亿元（不含税）；就上市公司与嘉威2026年至2028年期间产品包销方面的合作方式进行约定，以及约定嘉威分红等相关事宜。

5. 是否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根据《调解协议》约定，并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经与审计机构沟通，公司下属实施该包销业务的控股子公司嘉士伯重庆啤酒有限公司拟将以前年度基于本案一审判决计提的预计负债25,402.92万元冲回，同时，基于谨慎性原则，拟计提一次性支付的量价差结算款等负债21,692.37万元。上述会计处理预计增加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3,710.5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07.96万元。

6.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调解协议》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7. 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公告披露的风险提示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参股公司嘉威就其与公司的合同纠纷，于2023年10月11日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重庆五中院"）提交《民事起诉状》，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收到一审判决后向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重庆高院"）提起上诉。2025年4月17日，重庆高院受理该案（案号为：（2025）渝民终87号）。公司已及时披露了涉诉信息（详见《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1）、《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0）、《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2）及《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0））。

在重庆高院的调解下，双方协商签订《调解协议》。《调解协议》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为彻底解决公司与嘉威本次诉讼涉及的合同纠纷，即双方2007年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2009年签署的《产品包销框架协议》、2016年的《补充协议》《产品包销备忘录》、2019年的《备忘录二》《备忘录三》及为履行该等协议和备忘录而签署和/或形成的所有会议纪要、会谈备忘等文件的履行而产生的争议，在重庆高院的调解下，双方进行了协商并于2025年12月31日签订《调解协议》，该协议的主要内容详见《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暨拟签订＜调解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6）。

双方于2025年12月31日从重庆高院领取调解书，诉讼程序以调解结案。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调解协议》约定，并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经与审计机构沟通，公司下属实施该包销业务的控股子公司嘉士伯重庆啤酒有限公司拟将以前年度基于本案一审判决计提的预计负债25,402.92万元冲回，同时，基于谨慎性原则，拟计提一次性支付的量价差结算款等负债21,692.37万元。上述会计处理预计增加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3,710.5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07.96万元。

上述影响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续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公告披露的风险提示内容，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1108 证券简称：财通证券 公告编号：2026-001

转债代码：113043 转债简称：财通转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进展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自2021年6月16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A股可转债累计转股金额为591,000元，累计转股数量为50,260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3,589,000,000股）的0.0014%。

2.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3,799,409,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844%。

3.自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A股可转债转股数量为1,111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27号）核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公开发行了3,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38亿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425号文同意，公司38亿元可转债于2020年12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财通转债"，债券代码"113043"。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公司本次发行的"财通转债"转股期限自2021年6月16日至2026年12月9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因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财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7日起由初始价格13.33元/股调整为13.13元/股。

因公开发行配股，"财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4月13日起调整为11.69元/股。

因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财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20日起调整为11.49元/股。

因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财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19日起调整为11.39元/股。

因实施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财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10月20日起调整为11.34元/股。

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财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7日起调整为11.24元/股。

因实施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财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12月24日起调整为11.19元/股。

因实施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财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5年7月4日起调整为8.20元/股。

因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财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5年7月25日起调整为8.09元/股。

因实施2025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财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5年12月24日起调整为8.03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自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A股可转债转股数量为1,111股。自2021年6月16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A股可转债累计有591,000元转换为公司A股股份，累计转股数量为50,260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3,589,000,000股）的0.0014%。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3,799,409,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844%。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5年9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5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643,762,406	1,111	4,643,763,517
总股本	4,643,762,406	1,111	4,643,763,517

四、其他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87821312

电子邮箱：ir@ctsec.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98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1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及拟对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达股份"）于2026年1月5日收到控股股东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达集团"）的通知，福达集团已于近日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5〕4367号），福达集团以其持有的公司部分A股股票为标的，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4.7亿元的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符合上交所的挂牌转让条件，上交所对其挂牌转让无异议。

本次债券发行将采取股票担保及信托形式，福达集团以其合法拥有的公司部分A股股票作为担保及信托财产并办理相关担保及信托登记，以保障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交换标的股票和本次债券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可交换公司债券登记结算业务细则》等的相关要求，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的主要内容如下：

1、福达集团与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签署了《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之担保及信托合同》及《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之担保及信托合同之补充协议》，约定预备用于交换的公司A股股票及其法定孳息为本次债券的担保及信托财产（以下简称"担保及信托财产"）；

2、中德证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担保及信托专户，账户名为"福达集团-中德证券-25福达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3、福达集团及中德证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在本次债券发行前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福达集团预计将向担保及信托专户划入其持有的福达股份股票35,923,567股，约占福达股份已发行股本总数的5.56%（具体数量基于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前一交易日福达股份A股股票收盘价计算，以实际办理情况为准）；

4、担保及信托财产将以中德证券名义持有，并以"福达集团-中德证券-25福达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为证券持有人登记在公司证券持有人名册上；

5、在行使表决权时，中德证券将根据福达集团的意见办理，但不得损害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截至本公告日，福达集团持有公司343,134,040股，持股比例为53.15%。本次担保及信托登记完成后，福达集团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307,210,473股，持股比例为47.58%；通过担保及信托专户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35,923,567股，持股比例为5.56%。本次担保及信托登记完成后，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构成要约收购。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福达集团本次债券发行情况及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6-001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咸宁东高产业投资基金进展暨完成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咸宁东高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万元）	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20,000万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
投资进展阶段	□完成 □终止 □ 交易要素变更 ☑进展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募集失败 □未能完成备案登记 □提前终止 □发生重大变更 ☑其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基金已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后续可以正常开展投资业务，但基金拟投资的项目可能受到（包括但不限于）政策法规、经济环境、行业竞争、市场变化、投资标的经营情况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且投资周期较长，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可能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收益、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等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基金的经营管理状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管控投资项目尽调、论证等过程，切实降低公司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合作投资基本概述情况

2025年9月5日，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出资设立咸宁东高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湖投资"）、咸宁高新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资本"）、咸宁高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产业"）共同发起设立"咸宁东高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50,00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20,000万元，东湖投资作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5,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6日披露的《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出资设立咸宁东高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64）。

2025年11月6日，公司与东湖投资、咸宁资本和咸宁产业签署了《咸宁东高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8日披露的《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咸宁东高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79）。

二、本次对外投资进展

2025年11月10日，咸宁东高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各合伙人已按出资比例实缴出资，合计10,000万元。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的通知，咸宁东高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2025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咸宁东高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武汉东湖高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5年12月31日

备案编码：SBLG49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此次公司出资设立咸宁东高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旨在进一步探索完善园区运营板块的发展模式。该基金将作为产业培育平台，通过专业化投资运作，重点发掘和培育优质科技企业；同时，此举也有助于促进公司园区运营业务可持续健康发展。本次投资与公司现有业务形成良性协同。

公司将持续关注咸宁东高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后续进展，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监管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截至目前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总体情况

序号	首次披露日期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进展阶段	投资金额（万元）
1	2015年8月31日	嘉兴资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基金已实缴完毕	4,500.00
2	2016年1月20日	上海晋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基金已实缴完毕	10,000.00
3	2017年6月1日	武汉东湖高新硅谷天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基金已实缴完毕	5,000.00
4	2018年8月16日	武汉华工明德先进制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基金已实缴完毕	8,750.00
5	2019年11月9日	武汉东湖高新中铂大健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基金已实缴完毕	3,000.00
6	2023年4月21日	武汉市东高仁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基金已实缴完毕	1,800.00
7	2024年2月23日	武汉市东高前沿一期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基金已实缴完毕	6,000.00
8	2024年3月28日	广州工控东高科技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25,000.00
9	2025年7月4日	武汉市东高前沿二期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25,000.00
10	2025年9月6日	咸宁东高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25,000.00
合计				114,050.00

注：上表中"投资金额"是指包含公司及其子公司认缴出资金额的合计数。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3327 证券简称：福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2

转债代码：113672 转债简称：福蓉转债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关于股东终止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收到公司股东成都兴蜀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蜀投资"）《关于无偿划转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国有股份的告知函》，兴蜀投资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82,096,871股（占公司总股本8.23%）无偿划转至崇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下属全资公司成都市蜀州兴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州兴业"），属于国有资产内部无偿划转。本次无偿划转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控股股东仍为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福建省国资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3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二、本次无偿划转终止的情况

2026年1月5日，公司收到兴蜀投资发来的《关于终止无偿划转福蓉科技公司股份事项的说明》。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因本次股权无偿划转涉及的划转成本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根据崇州市国有资产市场化经营最新盘活及整合的有关规划安排，在征得崇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同意后，兴蜀投资与蜀州兴业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决定终止本次股权无偿划转。

2026年1月5日，兴蜀投资与蜀州兴业签订了《关于解除＜无偿划转协议＞的协议书》，约定双方原签订的《无偿划转协议》于2026年1月5日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三、本次无偿划转终止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无偿划转终止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3327 证券简称：福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1

转债代码：113672 转债简称：福蓉转债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可转债"福蓉转债"累计转股金额为271,227,000元，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25,705,37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67,769万股的3.7931%。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福蓉转债"金额为368,773,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57.6208%。

● 本季度转股情况：2025年第四季度转股金额为24,658,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017,796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69号）同意，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64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4,000.00万元，期限6年。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77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64,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福蓉转债"，债券代码"113672"。

根据《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福蓉转债"转股起止日为2024年1月24日至2029年7月17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2.25元/股，目前转股价格为8.17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福蓉转债"转股期自2024年1月24日起至2029年7月17日止。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转股金额为271,227,000元，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25,705,37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67,769万股的3.7931%。其中，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福蓉转债"转股金额为24,658,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017,796股。

（二）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福蓉转债"金额为368,773,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57.6208%。

三、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5年9月30日）（股）	本次可转债转股（股）	变动后（2025年12月31日）（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97,492,950	3,017,796	1,000,510,746
总股本	997,492,950	3,017,796	1,000,510,746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福蓉转债"的详细发行条款，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8-82255381

特此公告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公告编号：2026-001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